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2021 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在 2022 年 04 月 22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1 日期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
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合作单位以及最终融资金额（包括该额度项下的
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

抵押、担保有关的其他条件）后续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融资事项以正式签署
的协议为准。
公司视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进行融资，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审议。公司董
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由财务部门办理
相关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
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了《关于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由于所有董事回避表
决，此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
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
案如下：
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元/年（税前）。除独立董事外，公司不额外
向董事支付董事职位薪酬。董事薪酬按照其所实际担任的职务确定。
鉴于本议案中董事的薪酬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全部为关联董事，《关于董
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无法形成决议，故直接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7 票。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林瀚先生为公
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
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
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
况专项报告》，并由会计师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
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的
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和《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
益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于 2022 年 05 月 20 日星期五于青岛市黄岛区萧
山路 7 号惠城广场 418 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7、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9、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鉴证报告；
10、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26 日